

## **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进行股权分置改革的提示性公告**

公司董事会及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

根据《关于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的指导意见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管理办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股权分置改革业务操作指引》等文件有关规定，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股东辽源市财政局等非流通股股东已经提出了股权分置改革动议，并委托公司董事会办理股权分置改革相关事宜。经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商定，现就有关事项公告如下：

1、公司股票（代码：600699）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开始停牌，并进入股权分置改革程序。

2、公司将依据股权分置改革工作的进展情况，最迟于 2006 年 6 月 23 日公告公司关于股权分置改革相关文件；如不能如期披露，公司将取消本次股改动议，公司股票于下一交易日复牌。

特此公告。

辽源得亨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06 年 6 月 16 日